

公用事业及环保行业：北京拟大幅提升非居民厨余垃圾计量收费标准

2021年08月16日

看好/维持

公用事业及环保 行业报告

投资摘要：

市场回顾：2021年8月上半月(08.01-08.15)电力及公用事业指数上涨4.45%，沪深300指数上涨2.80%，电力及公用事业板块跑赢大盘1.65个百分点。

重要行业政策：北京发布《关于加强本市非居民厨余垃圾计量收费管理工作的通知》和《本市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收费调整方案》征求意见稿。根据两个文件，北京非居民厨余垃圾收费标准将从以前的100元/吨提升到300元/吨。我们认为《通知》将促进行业管理精细化，从源头促进垃圾减量、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当前北京市非居民厨余垃圾含水含杂量约70%，为垃圾运输与环保处理带来较大压力，计量收费制度有利于激励非居民单位主动控水控杂，降低垃圾产量及垃圾分类、资源化难度。国家及地方采取多政策保障煤电企业运营，鼓励符合条件的煤矿核增生产能力，对煤矿产能核增实行产能置换承诺制；15座到期煤矿（产能4350万吨/年）延期一年；宁夏允许2021年煤电价格在基准价上浮不超过10%，我们认为上述措施短期将有利于保障电煤供应量，维持煤炭价格稳定，一定程度上改善火电企业的盈利情况，但长期来看对发电企业估值影响不大。

月度重要公告：国电电力拟与控股股东国家能源集团进行资产置换；赣能股份投资5MW光伏项目；浙能电力计划回购股份6亿元；三峡水利、宝新能源、大连热电、甘肃电投、凌云B股、湖南发展、富森科技、中持股份、元琛科技、瀚蓝环境发布半年报。

投资建议：电力方面，2021年1-7月用电量47097亿千瓦时，增长15.6%，用电需求已经恢复到疫情前水平，但近期煤炭供应紧张，价格高位运行，建议配置不受影响的水电、核电公司。环保方面，固废运营类企业如垃圾焚烧与环卫行业，行业景气度高，垃圾焚烧由于环保排放趋严+国补政策退坡，环卫服务行业由于项目大型化、电动化趋势，龙头企业将受益行业集中度提升。天然气方面，提示关注液化天然气上涨对城市燃气企业的影响。本期组合推荐：**长江电力(20%)、中国广核(20%)、城发环境(20%)、瀚蓝环境(20%)、龙马环卫(20%)。**

风险提示：燃料价格超预期上涨，液化天然气大幅上涨，市场系统性风险。

行业重点公司盈利预测与评级

简称	EPS(元)			PE			PB	评级
	20A	21E	22E	20A	21E	22E		
长江电力	1.19	1.15	1.21	16.56	17.07	16.15	2.55	推荐
中国广核	0.19	0.21	0.22	15.15	12.18	11.47	1.32	推荐
城发环境	0.46	1.81	2.07	8.74	5.16	4.50	1.22	强烈推荐
瀚蓝环境	1.38	1.62	1.95	17.99	14.09	11.69	2.08	强烈推荐
龙马环卫	1.06	1.24	1.49	15.10	11.13	9.29	1.97	强烈推荐

资料来源：wind、东兴证券研究所

未来3-6个月行业大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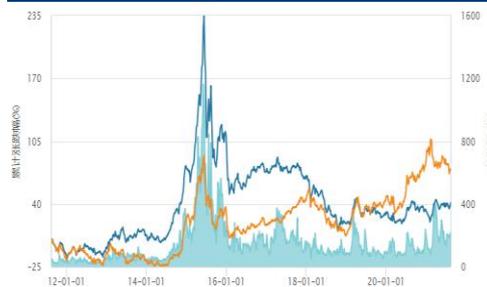
2021-09-15 1-8月电力消费情况发布

行业基本资料

占比%

股票家数	175	3.94%
重点公司家数	-	-
行业市值	23745.04 亿元	2.61%
流通市值	8340.55 亿元	2.14%
行业平均市盈率	18.25	/
市场平均市盈率	20.44	/

行业指数走势图



资料来源：wind、东兴证券研究所

分析师：洪一

0755-82832082

hongyi@dxzq.net.cn

执业证书编号：

S1480516110001

分析师：沈一凡

010-66554108

shenyf@dxzq.net.cn

执业证书编号：

S1480520090001

1. 市场回顾

2021年8月上半月（08.01-08.15）电力及公用事业指数上涨4.45%，沪深300指数上涨2.80%，电力及公用事业板块跑赢大盘1.65个百分点。

2. 重要行业政策

2.1 北京拟对本市非居民厨余垃圾计量收费

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起草了《关于加强本市非居民厨余垃圾计量收费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和《本市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收费调整方案》（征求意见稿），提出非居民单位应按照《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要求向所在地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进行生活垃圾排放登记，与运输单位签订运输服务合同，运输单位应与处理单位签订处理服务合同。同时《通知》上调了非居民厨余垃圾收费标准，可以覆盖50%的成本。北京市现行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收费标准于2013年制定，厨余垃圾处理费用可按重量计量收取，也可按容积计量收取，收费标准为100元/吨，折合120升桶11元/桶。本次价格统筹考虑餐饮服务单位承受能力，按照逐步到位的原则进行了调整后，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费收费标准调整到300元/吨，折合120升桶33元/桶，可以覆盖约50%的非居民厨余垃圾运输处理成本。（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市发展改革委）

我们认为，《通知》将促进行业管理精细化，从源头促进垃圾减量、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当前北京市非居民厨余垃圾含水含杂质约70%，为垃圾运输与环保处理带来较大压力，计量收费制度有利于激励非居民单位主动控水控杂，降低垃圾产量及垃圾分类、资源化难度。

2.2 国家及地方采取多政策保障煤电企业运营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的通知要求，内蒙古、山西、陕西、宁夏、新疆等5省区已对15座联合试运转到期处于停产状态的煤矿办理延期手续，同意联合试运转时间再延长1年，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增产增供。15座煤矿涉及产能合计4350万吨/年，已全部复产，预计每日可稳定增加产量15万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联合印发通知，鼓励符合条件的煤矿核增生产能力，对煤矿产能核增实行产能置换承诺制。《通知》明确，2022年3月31日前提出核增申请的煤矿，不需要提前落实产能置换指标，可采用承诺的方式进行产能置换，取得产能核增批复后，在3个月内完成产能置换方案。（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调整2021年电力直接交易有关事项的通知》，其中提到：有序放开煤电企业优先发电计划，允许煤电交易价格上浮，煤电月度交易价格在基准价（0.2595元/千瓦时）的基础上可以上浮不超过10%。执行期限为2021年8-12月。（宁夏发展改革委）

我们认为，短期来看上述措施将有利于保障电煤供应量，维持煤炭价格稳定，一定程度上改善火电企业的盈利情况，但长期来看对发电企业估值影响不大。电厂煤炭今年上半年经济逐渐复苏，相关大宗商品，尤其是煤炭等价格不断被推高，秦皇岛动力煤现货（Q5500）从今年年初689元/吨上涨到983元/吨，涨幅42.67%，今年发电企业利润预计受到挤压，短期估值承压；但煤价一直呈现周期波动，且与其他周期行业相比，发电

企业的周期性体现在成本端，而不是应收端，这很大程度减弱了发电企业的周期性。对于周期性体现在成本端的企业，投资者通常在估值中给予其周期折价，而不是根据大宗商品市场情况大幅调整企业估值水平，故煤价的涨跌对公司长期估值影响有限。

2.3 可再生能源项目按月上报核准、建设及并网进度

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开发建设按月调度的通知，建立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开发建设按月调度机制，对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从核准（审批、备案）、开工、建设、并网到投产进行全过程调度。（国家能源局）

我们认为，短期《通知》将督促保障可再生能源并网量达到目标。从长期角度来看，新政策加强了能源局对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开发进度的管控，国家可能在可再生能源并网过快或过慢的情况下进行调度，保障能源结构从化石能源向非化石能源过度过程的平稳转型。

2.4 财政部答复不宜启用绿色债券解决补贴拖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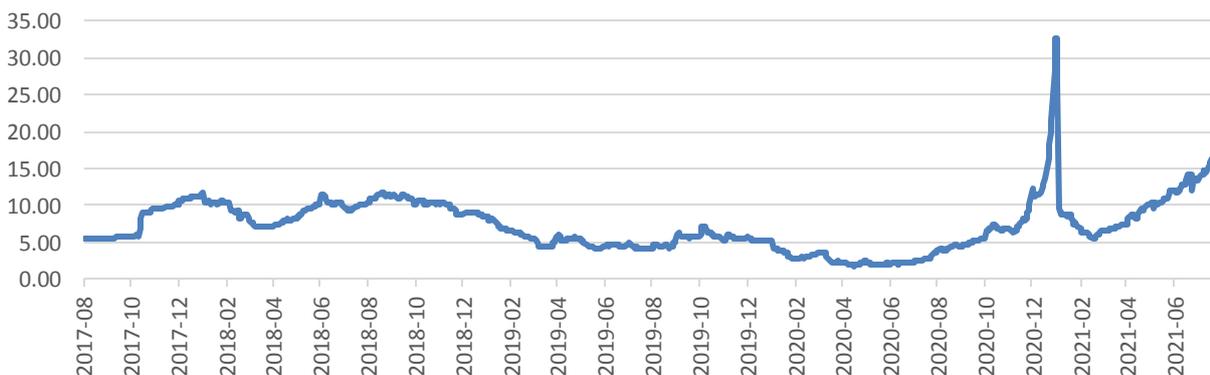
国家财政部发布《对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第 9142 号建议的答复》，表示不宜启用绿色债券解决补贴拖欠问题，后续财政部将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我国绿证核发交易管理机制和碳排放权交易机制，通过绿证和碳排放权交易合理补贴新能源环境效益，为新能源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我们认为，新能源发展的环境效益未来将主要通过绿证和碳交易补贴。目前，全国碳交易市场已经开市，后续 CCER 等交易品种也将逐步健全，相关交易机制的加速完善将促进风光发电项目早日确认额外碳减排经济收益。

3. 价格跟踪

2021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液化天然气平均到岸价格为 16.62 美元/百万英热单位，较上期上涨 12.65%。LNG 大涨将增加相关城市燃气的气源成本，不利于相关城市燃气企业的盈利。

图1：液化天然气到岸价格变动趋势（美元/百万英热单位）



资料来源：Wind，东兴证券研究所

4. 投资组合

电力方面，2021年1-7月用电量47097亿千瓦时，增长15.6%，用电需求已经恢复到疫情前水平，但近期煤炭供应紧张，价格高位运行，建议配置不受影响的水电、核电公司。环保方面，固废运营类企业如垃圾焚烧与环卫行业，行业景气度高，垃圾焚烧由于环保排放趋严+国补政策退坡，环卫服务行业由于项目大型化、电动化趋势，龙头企业将受益行业集中度提升，推荐标的瀚蓝环境、城发环境、龙马环卫。天然气方面，提示关注液化天然气上涨对城市燃气企业的影响。根据近半月行业变化及以上分析，我们维持上半月的投资组合：

表 1:本期推荐投资组合

公司	权重
长江电力	20%
中国广核	20%
城发环境	20%
瀚蓝环境	20%
龙马环卫	20%

资料来源：东兴证券研究所

5. 主要上市公司公告及其影响

表 2:主要公司公告

公司	公告内容
赣能股份-项目投资	控股子公司昱辰智慧投资建设上饶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5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本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为1,996.98万元，自有资金占本项目总投资的30%，其余70%为银行贷款，项目有效可利用面积约50000m ² ，总装机容量预计为5MW。
乐山电力-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	全资子公司四川诺瓦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参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公开招标，确定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2021年零星工程与服务招标采购（电网工程施工-配网零星工程）的中标人，双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拟签订《10（20）千伏及以下配电网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13,192,261元（含税）。本次关联交易为提供劳务。
浙江新能-与关联人共同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	本公司拟与浙能国际在嵊泗设立合资公司，其中浙江新能以人民币20,400万元认购该新设公司20,400万元注册资本，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51%。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
华银电力-大股东减持计划	湘投控股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3,433,727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7,811,242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5,622,485股；在任意连续90个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浙能电力-股份回购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4.90 元/股，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22-2.45 亿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的 0.90%-1.8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回购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回购金额为准。
三峡水利-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45.67 亿元，同比增长 330.73%；归母净利 4.32 亿元，同比增长 111.51%。
宝新能源-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44.72 亿元，同比增长 38.98%；归母净利 6.62 亿元，同比增长 3.67%。
大连热电-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4.25 亿元，同比减少 0.69%；归母净利 0.09 亿元，同比减少 25.85%。
国电电力-资产置换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国家能源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公司向国家能源集团置出河北银行 19.016% 股权，英力特集团 51.025% 股权；国家能源集团向公司置入山东公司 100% 股权、江西公司 100% 股权、福建公司 100% 股权、广东公司 100% 股权、海南公司 100% 股权、乐东公司 100% 股权、海南能源销售 100% 股权、海控新能源 65.43% 股权、湖南公司 100% 股权、宝庆煤电 90.49% 股权、巫水水电 85.78% 股权。公司向国家能源集团置出资产权益净资产评估值 76.78 亿元；国家能源集团向公司置入资产权益净资产评估值 200.41 亿元，置入置出资产交易差额 123.63 亿元，公司将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国家能源集团。
甘肃电投-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9.29 亿元，同比减少 1.49%；归母净利 1.47 亿元，同比减少 23.99%。
国投电力-权益分派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8 元（含税）。
凌云 B 股-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0.56 亿元，同比增加 0.47%；归母净利 0.15 亿元，同比增加 34.84%。
桂东电力-出售广西永盛 49% 股权	为优化业务结构，加大新能源领域开发力度公司拟向广西广投石化有限公司出售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西永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9% 股权，经双方友好协商，初步达成广投石化以现金方式购买公司持有的广西永盛 49% 股权的意向，双方将就本次交易开展进一步磋商，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具体方案、资产定价等，并在交易相关方正式签署的交易协议中约定。
湖南发展-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1.78 亿元，同比增加 34.11%；归母净利 0.52 亿元，同比减少 29.95%。
侨银股份-项目中标	公司收到茂名市中心城区河东片区等环卫作业服务项目的《中标通知书》，项目名称：茂名市中心城区河东片区等环卫作业服务项目；中标金额：727,298,514.61 元。
倍杰特-首次公开上市	倍杰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万邦达-行政处罚	公司“扩建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及新建污泥处理设施项目”，“扩建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及新建污泥处理设施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罚款 47 万元；2021 年 6 月 21 日污水站总排口 Ni 排放浓度、氟化物排放浓度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罚款 22 万元。
鹏鹞环保-行政处罚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对鹏鹞奥霖进行调查，发现鹏鹞奥霖实施了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排放大气污染物的环境违法行为，罚款 10 万元。
富淼科技-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6.67 亿元，同比增加 29.70%；归母净利 0.62 亿元，同比增加 7.90%。
中持股份-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5.11 亿元，同比增加 2.61%；归母净利 0.70 亿元，同比增加 21.15%。
元琛科技-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2.27 亿元，同比增加 26.91%；归母净利 0.29 亿元，同比增加 293.78%。
瀚蓝环境-半年报告	2021H1 公司营收 45.51 亿元，同比增加 45.11%；归母净利 6.27 亿元，同比增加 36.02%。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东兴证券研究所

6. 相关报告汇总

报告类型	标题	日期
行业	公用事业及环保行业报告：分时电价新机制出台，利好用户配储与新能源消纳	2021-08-02
行业	公用事业及环保行业报告：全国碳排放权交易正式启动	2021-07-19
行业	公用事业及环保公司报告：能源局开展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报送	2021-07-06
行业	公用事业及环保行业报告：国务院发文简化危废经营许可证申请办理	2021-06-17

资料来源：东兴证券研究所

7. 风险提示

燃料价格超预期上涨，液化天然气持续上涨，市场系统性风险。

分析师简介

分析师：洪一

中山大学金融学硕士，CPA、CIIA，4年投资研究经验，2016年加盟东兴证券研究所，主要覆盖环保、电新等研究领域，从业期间获得2017年水晶球公募榜入围，2020年wind金牌分析师第5。

分析师：沈一凡

康奈尔大学硕士，纽约大学本科，曾供职于中国能建华东电力设计院，5年基础设施建设经验，2018年加盟东兴证券研究所。

分析师承诺

负责本研究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每一位证券分析师，在此申明，本报告的观点、逻辑和论据均为分析师本人研究成果，引用的相关信息和文字均已注明出处。本报告依据公开的信息来源，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分析师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风险提示

本证券研究报告所载的信息、观点、结论等内容仅供投资者决策参考。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均不构成对任何机构和个人的投资建议，市场有风险，投资者在决定投资前，务必要审慎。投资者应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免责声明

本研究报告由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撰写，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具有合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机构。本研究报告中所引用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我们已力求报告内容的客观、公正，但文中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意见并不构成所述证券的买卖出价或征价，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

我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报告版权仅为我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东兴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本研究报告仅供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和经本公司授权刊载机构的客户使用，未经授权私自刊载研究报告的机构以及其阅读和使用者应慎重使用报告、防止被误导，本公司不承担由于非授权机构私自刊发和非授权客户使用该报告所产生的相关风险和责任。

行业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指数）：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的表现为标准定义：

强烈推荐：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15% 以上；

推荐：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15%~15% 之间；

中性：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介于-5%~+5% 之间；

回避：相对弱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指数）：

以报告日后的 6 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的表现为标准定义：

看好：相对强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以上；

中性：相对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介于-5%~+5% 之间；

看淡：相对弱于市场基准指数收益率 5% 以上。

东兴证券研究所

北京

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6 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66554070

传真：010-66554008

上海

虹口区杨树浦路 248 号瑞丰国际大厦 5 层

邮编：200082

电话：021-25102800

传真：021-25102881

深圳

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46F

邮编：518038

电话：0755-83239601

传真：0755-23824526